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hen Lin Education Group Holdings Limited

辰林教育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593)

正面盈利預告

本公告乃辰林教育集團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3.09(2)(a)條及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IVA部項下內幕消息條文(定義見上市規則)刊發。

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謹此知會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根據對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三年二月二十八日止六個月(「本中期期間」)的未經審核綜合管理賬目作出的初步審閱以及董事會目前所得的其他資料，本集團預期於本中期期間錄得期內未經審核純利介乎約人民幣20百萬元至約人民幣22百萬元，而截至二零二二年二月二十八日止六個月則錄得期內未經審核淨虧損約人民幣36百萬元。本中期期間的期內未經審核純利主要是由於(i)其他虧損淨額減少約人民幣37百萬元，原因是有關本集團投資新力控股(集團)有限公司(股份代號：2103)(「新力控股」)股份之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的公平值虧損因新力控股根據上市規則第6.01A(1)條於二零二一年九月二十日暫停買賣且其後於二零二三年四月十三日自聯交所退市而已於上一報告期全數計提減值撥備；及(ii)由於招生人數的增加，收入增加約人民幣34百萬元。

本公司正在落實本集團於本中期期間的未經審核綜合管理賬目。本公告所載資料僅基於董事會經參考本集團於本中期期間的未經審核綜合管理賬目後作出的初步評估，該等資料並未經本公司董事會審核委員會審閱，故可予調整。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務請細閱本公司預期於二零二三年四月底前刊發的本集團本中期期間的未經審核綜合中期業績公告。

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股份時務請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辰林教育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黃玉林

香港，二零二三年四月二十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執行董事黃玉林先生、楊睿宸先生、劉春斌先生、王立先生、干甜女士及王勝華先生；非執行董事李存益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施禮賢先生、陳萬龍先生、黃居鋆先生及王東林先生。